

证券代码：603052

证券简称：可川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9

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全赞芳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，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

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及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取消监事会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同意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、《〈公司章程〉修订对照表》及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